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19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2023 年 1 月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21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566 号文"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2,100,000 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14.01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49,721,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3,604,175.47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6,116,824.53 元,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9 日将扣除不含税保荐承销费用 44,972,1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404,748,900.00 元汇入公司账户。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386,116,824.53
减:2021 年募投项目支出	178,576,840.35
加:2021 年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5,106,595.25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2,646,579.43
减:2022 年募投项目支出	127,272,128.07
加:2022 年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6,272,423.06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91,646,874.42
其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7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1,646,874.42

2、2022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6 月 11 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22]1180 号文"关于同意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面值总额为 5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 6,603,773.58 元(不含税),实际收到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购资金人民币 493,396,226.42 元,其中,律师、审计及验资、资信评级、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 1,994,339.6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91,401,886.79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491,401,886.79
加:未转出的其他发行费用	1,178,301.88
减:募投项目支出	4,385,400.00
其中: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金额	-
2022 年募投项目支出	4,385,400.00
加: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4,348,369.01
其中:2022 年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4,348,369.01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92,543,157.68
其中:2022 年 12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360,000,000.00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32,543,157.6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21 年 1 月,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路支行	10611701040021408	正常	2021-1-19	55,142,300.00	1,832,395.8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太湖路支行	10611701040021424	正常	2021-1-19	62,699,300.00	1,996,522.35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450700000919	正常	2021-1-19	266,907,300.00	17,817,522.1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201676579	正常	2021-1-19	20,000,000.00	434.15
合计				404,748,900.00	21,646,874.42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2022 年 6 月,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状态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201993144	正常	2022/7/8	143,396,226.42	39,492,694.9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8110501012901994370	正常	2022/7/8	100,000,000.00	21,249,549.11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1899500001173	正常	2022/7/8	250,000,000.00	31,800,913.6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52390800000322 [注]	正常			40,000,000.00
合计				493,396,226.42	132,543,157.68

[注]:该笔大额存单系一般性存款,账户专用于公司在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51899500001173 的部分资金以存单方式存放,同受《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监管。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7,000.00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禧系列 JR1901 期结构性存款 G22022	5,000.00	2022-12-12	2023-3-13	3.40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22 年第 1231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22-12-19	2023-3-20	3.40
合计		7,000.00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6,000.00 万元,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结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新北支行	2022 年第 1098 期定制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22-10-28	2023-2-1	3.4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448	10,000.00	2022-12-30	2023-3-30	3.4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2022 年挂钩汇率对公结构性存款定制第十二期产品 477	6,000.00	2022-12-30	2023-3-30	3.40
合计		36,0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资金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 1。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不存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44,972.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727.21		
募集资金净额		38,611.6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0,584.9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94.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56%										
半导体分立器件产业提升项目	否	26,690.73	28,190.73	28,190.73	8,023.61	23,804.16	-4,386.57	84.44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提升项目	否	5,514.23	5,514.23	5,514.23	1,730.71	3,807.84	-1,706.39	69.05	2023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否	-	4,894.00	4,894.00	2,972.89	2,972.89	-1,921.11	60.75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否	6,406.72	12.72	12.72	-	-	-12.72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8,611.68	38,611.68	38,611.68	12,727.21	30,584.90	-8,026.79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7,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自有外汇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附表 2: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 1]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50,0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8.54		
募集资金净额		49,140.1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8.5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车规级半导体器件产业化项目	否	40,000.00	40,000.00	40,000.00	438.54	438.54	-39,561.46	1.10	2024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000.00	9,140.19	9,140.19	-	-	-9,140.19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0,000.00	49,140.19	49,140.19	438.54	438.54	-48,701.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可转债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36,000.00 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自有资金、自有外汇及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注 1]:调整后投资总额与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系发行费用的影响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20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9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 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6、议案 8、议案 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88689	银河微电	2023/4/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3 年 4 月 7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4:00-16:00)

(二)登记地点

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19 号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一楼接待室

(三)登记方式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亦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证券账户卡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应持有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股东账户卡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及以上材料复印件办理登记。

3. 股东可按以上要求以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均应不迟于在登记截止时间(2023 年 4 月 7 日 16:00)。信函(邮政特快专递)、传真中需注明股东住所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并附登记材料复印件,信封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 为保障股东参会权益及登记有效进行,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议签到

1.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携带登记材料原件到达会议现场并办理签到,签到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11 日下午 13:30-14:00。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交通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通信地址:常州市新北区长江北路 19 号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邮编:213022

电话:0519-68859335

传真:0519-85120202

联系人:李福承、岳欣莹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11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21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同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与年审会计师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2022 年确认的各项减值准备合计为 927.75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计提金额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89.40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3.4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93.41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7.4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7.15
存货跌价准备	-1,108.10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9.05
合计	-927.75

二、计提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损失准备。经测试,本期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共计-189.40 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跌价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08.10 万元。

2、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和信用减值损失科目,合计对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影响 927.75 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四、其他说明

本次 2022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11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至 3 月 3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gmesec@gmesemi.cn 进行提问。公司说明会上将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为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深入交流,使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拟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根据投资者提问针对 2022 年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杨森茂先生

总经理:刘军先生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李福承先生

独立董事:杨兰兰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发生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 13:00-14: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 2023 年 3 月 27 日(星期一)至 3 月 31 日(星期五)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 gmesec@gmesemi.cn 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19-68859335

电子邮箱:gmesec@gmesemi.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12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年度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86,380,356.6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87,743,922.16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345,188,907.07 元,母公司报表的未分配利润为 332,737,214.88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20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128,895,000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8,356,900.00(含税),占 2022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2.83%。2022 年度公司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决策程序的情况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项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该预案有利于回报投资者,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议案审议决策机制完备、分配标准明晰,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和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长远利益,体现了公司对合理回报投资者的重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审议决策机制完备、分配标准明晰,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证券代码:688689 证券简称:银河微电 公告编号:2023-013
转债代码:118011 转债简称:银微转债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立信协商确定审计机构的报酬等具体事宜。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根据立信向公司提供的资料,立信及项目组成员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1986 年复办,2010 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 BDO 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 H 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67 名、注册会计师 2,392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620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674 名。

立信 2021 年业务收入(经审计)45.2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4.29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65 亿元。

2022 年度立信为 646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7.19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73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2 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2.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诉(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预计 4500 万元	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报、2016 年报	80 万元	一审判决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14 日期间因证券虚假陈述行为对投资者所负债务的 15%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新亿股份、立信等	年度报告	17.43 万元	案件已经开庭,尚未判决,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柏堡龙、立信、国信证券、中兴财光华、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等	IPO 和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龙力生物、华英证券、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神州长城、陈略、李尔龙、立信等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30 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 2 次,涉及从业人员 82 名。

(注:最近三年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下同)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凌燕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思华	2013 年	2008 年	2013 年	/
签字注册会计师	顾肖达	2022 年	2016 年	2016 年	2022 年
质量控制复核人	孙峰	2008 年	2007 年	2008 年	2023 年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凌燕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乐歌人体工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1 年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 年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浙江开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江苏国茂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宁波卡倍亿电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022 年	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复核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陈思华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1 年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2 年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2020—2022 年	浙江万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顾肖达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2 年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4)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孙峰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20-2022 年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0-2022 年	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杭州大地海洋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022 年	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上年度审计费用

2022 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审计费用为 70.00 万元(含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15.00 万元(含税)。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考虑参与审计工作的项目组成员的经验、级别、投入时间和工作质量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独立董事发表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续聘的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相应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诚信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相应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能够独立、诚信地完成审计工作,满足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工作要求。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2023 年 3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执业资格,在执业过程中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将相关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2023 年 3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并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情况通过了该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四)生效日期

本次关于续聘立信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事项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常州银河世纪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